

家庭生活漫談

董菲海 著

5441

4443



光明書局

家庭生活漫談

董菲海著

明書局印行

家庭生活漫談

(全一冊)

著者 董 菲 海

發行者 光明書局

代表人 王子澄

發行所 光明書局

上海福州中路二九六號
廣州漢民北路一三八號
成都祠堂街二十一號

版權所有 · 不准翻印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十二月版

前記

在貧瘠的我國的著作界關於家庭的觀念和家庭生活的處理方法上的闡發，不但在數量上佔極少的百分比，而且發生着許多不很正確的甚至十分錯誤的觀點。譬如說，家庭是否要建立，或者說婚姻是否要締結，這方面就有不少的紛爭。有的主張成家，說：「家齊而後國治」；有的主張似乎很激烈，說：「匈奴未滅，何以家爲？」又如關於家庭婦女是否需要參加職業的問題，有的簡直就跟着在希特勒的「回到廚房去」的呼聲中養兒子和主持家政，這也是一個問題。又如家事如何管理，男的和女的是否應分擔責任，對家庭和兒童的教育要怎樣給以特殊的關心等等，都是需要我們加以考慮的重要論題。至於家庭生活如何達於和諧，人類前途如何發展開去，更是值得嚴密注意的事實。

這樣說來，家庭生活的嚴重性，正不下於社會事業或國家大事的值得注視。林語堂在他的近著生活的藝術（“The Importance of Living”）一書中論及「家庭的享受」，說：「百分

之九十的人既然是夫或妻百分之百的人類既然都有父母婚姻和家庭既然是人類生活上最切身的關係，那麼，那種更好的夫妻和父母的文化，便能夠創造更幸福的人生，同時，這種文化便也是最崇高的文化……從另一方面說來，一種文化如果忽略了家庭，或視家庭為無關重要的制度，結果定將造出一些更劣等的產物。」林先生的這段話，從生物學的觀點指出了家庭生活的重要性，是很正確的。不過，我以為，在這種「最崇高的文化」尚未創造以前，在「家庭的享受」尚未能使大眾領受滋味的今日，我們尤其要從社會學的觀點去正視家庭中的現實，給與深入的研究，並加以本質的改造，使被忽視的家庭真能成為大眾享受的家庭，猶如從深暗的阿鼻地獄轉入光明的樂園一樣。而從地獄到樂園去，據詩聖但丁三部曲的暗示，是先要通過一座煉獄的；這三部曲缺一不可。家庭生活的煅煉，也正要从現在開始。

董菲海 一九四一年三月廿日

目次

第一章 家庭與家事·····	九
一 家庭的機能與任務·····	九
二 怎樣處理家事·····	二一
三 家族觀念的偏狹·····	二四
第二章 結婚以後的諸問題·····	一九
一 結婚呢？還是不結婚？·····	一九
二 四條路——你走的是那一條·····	二二
三 問題不斷地發生了·····	二五

第三章 家庭生活中的衝突……………二九

一 青年與舊家庭……………二九

二 不可存倚賴之心……………三一

三 意識鬥爭的一例……………三五

四 爭取家人的合作……………三九

五 再示一個實例……………四〇

第四章 家庭婦女與職業……………四七

一 家庭婦女應否參加職業生活……………四七

二 怎樣建立職業生活……………五一

三 家庭婦女的職業厄運……………五一

四 女職員被歧視的原因……………六二

五 怎樣應付這種厄運.....六四

六 「性」的羈絆與解脫.....六五

第五章 家庭的經濟生活.....六六

一 處理家庭經濟生活的原則.....六六

二 怎樣實行預算決算.....六七

三 家庭簿記的採用.....六七

第六章 家庭衛生的實施.....六八

一 家庭與健康.....六八

二 傳染病的預防.....六八

三 家庭常備藥品.....六八

四 當家人有病的時候.....六九

第七章 家庭間的機械性與趣味性……………九四

一 機械時代的特徵……………九四

二 兒童的好問與好奇……………九六

三 跟兒童談話的時候……………一〇一

四 兒童的文化生活……………一〇四

五 學習趣味的培養……………一〇六

第八章 家庭教育的前提條件……………一二三

一 父母之間的步調問題……………一二三

二 實例的提示……………一二六

三 家庭教育的新建設……………一二〇

四 矛盾百出的家庭教育……………一二四

五	給兒童以揭發矛盾的自由·····	二七
---	------------------	----

第九章	父母的幼稚病與子女的獨立性·····	一三
-----	--------------------	----

一	兒童是我們的·····	一三
---	-------------	----

二	兒童最適宜的處所·····	一三
---	---------------	----

三	獨立自主的孩子·····	一四
---	--------------	----

四	兒童及其伴侶·····	一四
---	-------------	----

五	別強迫孩子盲目地服從·····	一五
---	-----------------	----

六	讓子女們自己動手·····	一五
---	---------------	----

七	兒童責任心的養成·····	一六
---	---------------	----

第十章	父母之道——幾句結語·····	一六
-----	-----------------	----

一	幾個「不可」·····	一六
---	-------------	----

二	研究兒童生活·····	一四
三	注意健康與休閒·····	一五
四	夫婦負共同的責任·····	一七

第一章 家庭與家事

一 家庭的機能與任務

家庭是兩個生理不同的異性而具有夫妻關係或加上由這兩性所產生的子女的一種組織。這種組織是組成社會的原子，合多數家庭而成社會。它和社會的興替，國家的強弱，民族的盛衰，直接間接都有極密切的關係。家庭所負的任務，非常重大。周太玄在家事教育之目的一文，曾說及家庭任務的大要如下：

第一，家庭是家族生活的場所。生活的必需品，都是家庭供給。從衣食住的供給而發生經濟的關係，從健康保全的目的而為衛生的施設。因為物質的幸福，就是我們的精神主要條件。

第二，家庭是休養的場所。家庭不僅是避寒暑避風雨的地方。我們終日勞動，疲憊的身心，必當由家庭的安慰而回復。倘若不幸生了疾病，因為家人的看護也可以痊愈得快些。到了衰老的

時候，家庭更是一種休息娛老的地方。

第三，家庭是家人團聚的場所。家庭拿親愛來做中心而以熱誠相團結的，就是所謂平和的樂園，做主婦的實在就是家庭平和的中心。

第四，家庭是交際的場所。我們決不能孤立而營生活，大都富有一種社交性，喜歡和他人相往還。對於親戚朋友，應當款接盡禮，以敦睦誼。並且因為有了交際，家庭生活，才有變化和興趣。

第五，家庭是事業的場所。凡為國民，都當有一定的事業，如農、工、商都是。但家庭也應從事適當的職業，以為其輔助，則一家的幸福，利賴實多。由是而言，謂家庭為社會活動的發源地，亦未嘗不可。

第六，家庭是子女教養的場所。子女的教養，是健康國民的基礎；家庭教育，是優良國民的基礎。因為子女的天職，要以盡母職為最高的表現，所以養育子女，使他們身體強健，智德圓滿，做國家有用的人材，實在是女子唯一的事務。

第七，家庭是修養的場所。事父母而知孝養，夫婦而相和合，長幼而相敬愛，教養子女，希望他們做優良的國民，都宜乎在家庭之內，把良好的精神涵養起來，所以家庭又是家族修養的場所。

第八，家庭是國民生活的場所。家是國的基礎，一家的好壞和一國的關係很大。我國古時就是行這樣一種家族制度；女子出了嫁，若非和男人相共新創一個家，就是拿良人的家當做自己的家，善事舊姑，崇拜祖先，敬虔祭祀，在一家裏面，確立了國民生活的根本基礎。換句話說，家庭生活，就是國民生活的縮影，健全家庭生活，就是健全國民生活。

除新式小家庭外，我國的家庭組織，向來採取大家庭制度；這和一夫一妻的小家庭制度，截然不同。組成這大家庭的分子，在縱的方面，有祖父母、父母、夫婦、子女、兒孫；在橫的方面，有兄弟、姊妹、妯娌、子姪等。份子愈增多，關係也就愈複雜。新家庭則簡單得多。只父母（即自己）與子女而已。關係越複雜，則處理愈困難；關係越簡單，則處理較容易。

二 怎樣處理家事

家庭是社會的縮影，家庭的事務，異常複雜。他的範圍包括極廣，最主要的有衛生、教養、道德、經濟、督察、雜務等項，現在把牠分述於下：

（一）衛生方面：衛生是日常生活裏面最重要的問題，我們要謀家庭幸福，關於衣服的適

體、食物的新鮮、住所的清潔、疾病的預防和治療以及運動的設施等等都要注意。

(二) 教養方面：兒童的優劣全視家庭教養的好壞而定，做父母的對於胎兒的注意，嬰孩的哺育及良好習慣的養成，行動的監護，知識的啓發，賞罰的執行等等，都應有深切的研究。

(三) 道德方面：兒童漸長，社交性日見發達，對於品性的涵養，風範的指示，人格的訓練，禮貌的教導，做父母的更應該負特別責任。

(四) 經濟方面：家庭經濟是一個重大的問題，如果管理不得其法，輕則造成生活的困苦，重則發生生命的危險，以致影響家庭幸福很大。爲要防止不幸，增加快樂，應知道編造預算決算，實行簿記，儲蓄，保險等等問題。

(五) 督察方面：管理家政的人，對於家中各事，都應加以精密的督察，不可稍有疎懈，如秩序的維持，傭僕的管理，消防的預備，門戶的注意等都是，而對於管理傭僕，尤爲重要。選擇傭僕，務要注意性情溫和，心術純真，身體清潔，對待傭僕，要督察教導，同時並行，不可過嚴，也不要過寬，要能使他心悅誠服，樂於工作，不致懶惰犯規才好。

(六) 雜務方面：如老人的侍奉，賓客的酬應，禮物的往還，陳設的配置，園藝的佈置，這一類

雜務，我們也當時顧及。

家庭裏的事務，既然如此複雜，我們管理家事，便不得不學習良好的管理法。我國一般舊式家庭，對於管理方法，向不講求，事事隨便，以致家庭間的事務，常呈紊亂的現象。這種家庭，當然不是我們所期望的，但是我們要把家務弄得井井有條，也不是徒計空言所能做到，最低限度須要做到下列四點：

第一，家務雖然很複雜，但日常事務，除少數臨時事件發生外，大都可以按事體的緩急，時間的前後，預定計劃，安排定妥。這樣，每天的事情，有一定不移的時候——什麼時候起身，什麼時候吃飯，什麼時候睡覺，什麼時候工作，什麼時候休息遊散——都可遵照規定去做，自然無凌亂紛忙的现象了。又如衣服的洗濯，地板的刷洗，非日日所有的事，便可確定數日或每星期日，在特定時間內舉行，以免妨害日常工作的進行。

第二，所有家用器物，佈置安排，都應有一定場所，以免尋覓而便取用。即如杯、盤、碗、筷等，應放在一定的櫥內，肥皂、毛刷等應放在洗衣處，刀、叉、鉤、鉗等應放在櫥房中，其他如掃帚、拖把、抹布等等，也應放置於一定的地方。如東西過多，可設一儲藏室，專安放各項物件。每種物件宜掛一紙牌，

標明各物名稱，羅列整齊，一目瞭然。這樣，器物雖多而找尋仍屬便利。這點對於藥品尤爲重要。總之物以類聚，各物安放以便於使用爲主，凡可省時省力者，均當多多注意。

第三，家庭事務繁多，一人工作極感勞苦，且有礙於健康，若由大家分担，便覺容易處理。所以各種事務，都應採分工合作原則，量才施用，早爲確定各人所分任的工作，以便分頭去做。例如掃地抹桌叫甲做，淘米洗菜派乙做，看護小孩派定丙做，燒鍋煮飯派定丁做。是這樣各人工作都經派定，事有專責，便不覺忙碌而又不致紊亂了。

第四，家中各種事務的處理，尤貴有一定的法則。如親友之款待，禮品之往還，時節之表示，以及婚嫁喪葬等事之處理，均應有定例可循，免致臨時躊躇費時。又如日常事務的記載，家用書籍的購辦，都有助於家庭治理，也可量力去做。

三 家族觀念的偏狹

但是專顧家庭生活，而不顧社會生活，其弊也正無窮。許多人的自私觀念，多半是在舊家庭中形成的。的確，以前中國除了家族生活以外，沒有什麼大體的生活，所以個人在家庭內，爲家庭